

# 应急管理部关于公开征求 《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 (征求意见稿)》意见的通知

为了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工作，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我部组织起草了《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1. 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（[www.moj.gov.cn](http://www.moj.gov.cn)、[www.chinalaw.gov.cn](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)），进入首页主菜单的“立法意见征集”栏目提出意见。

2. 电子邮箱：[yjbzfs@163.com](mailto:yjbzfs@163.com)。

3. 通信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70 号应急管理部政策法规司（邮政编码：100054），请在信封上注明“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”字样，联系电话：010-83933808。

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1 日。

附件：1. 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

2. 关于《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（征

征求意见稿)》的起草说明

应急管理部

2022年1月12日